

**关于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目 录

一、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第 3—4 页
三、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第 5—10 页

关于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2〕3-77号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禄电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2019—2021年度）及其附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金禄电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金禄电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金禄电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金禄电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明细表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金禄电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金禄电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联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敏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19,966.01	60,687.55	-74,752.6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318,766.65	7,563,371.39	3,371,013.5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50,516.55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50,516.5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3,980.32	-312,188.00	-93,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526.56	-4,118,363.07	30,443.54
小 计	7,908,824.07	3,193,507.87	3,233,704.45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1,186,323.61	1,098,700.47	311,661.71
少数股东损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722,500.46	2,094,807.40	2,922,042.7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一)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21 年度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819,966.01 元，系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转让固定资产确认损益-819,966.01 元；

2020 年度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687.55 元，其中公司因转让固定资产确认损益-11,726.37 元，湖北金禄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金禄公司）因转让固定资产确认损益 72,413.92 元；

2019 年度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74,752.62 元系公司转让固定资产及报废固定资产确认损益。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系：

1. 2021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318,766.65 元，明细情况如下：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根据中共安陆市委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促进工业经济发展的意见》（安发〔2017〕12 号）以及本公司与安陆市政府签订的《金禄印制电路板项目合同书》，湖北金禄分别于 2018 年 4 月、2018 年 5 月、2019 年 3 月、2020 年 9 月、2021 年 7 月、2021 年 12 月收到安陆市财政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1,869,205.02 元、12,630,813.13 元、13,800,000.00 元、2,380,000.00 元、1,581,560.00 元、2,360,000.00 元，根据资产折旧摊销年限进行摊销，2021 年度摊销 1,591,428.23 元。

2) 根据清远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清远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及技改项目评审经费计划的通知》(清经信〔2018〕98 号)，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收到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090,000.00 元，根据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2021 年度摊销 444,426.24 元。

3) 根据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用途)的通知》(清高财〔2019〕56 号)、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加大技术改造力度奖励资金的通

知》(清高财(2019)99号),本公司分别于2019年7月、2019年12月收到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2,020,000.00元、1,370,000.00元,根据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2021年度摊销396,532.92元。

4)根据清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第一批)项目计划的通知》(清工信(2020)245号),本公司于2020年12月收到清远市财政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3,750,000.00元,根据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2021年度摊销416,666.64元。

5)根据清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第二批)项目计划的通知》(清工信(2021)77号),本公司于2021年7月收到清远市财政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2,050,000.00元,根据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2021年度摊销133,232.22元。

(2)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清远市金融工作局企业上市奖励	3,000,000.00	其他收益	清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清远市扶持企业上市办法的通知》(清府办(2017)76号)
以工代训补贴	868,500.00	其他收益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以工代训百日攻坚行动”的通知》(鄂人社发(2020)19号)、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实施职业技能提升攻坚行动促进培训提质增效的通知》(鄂人社函(2020)197号)
2020年出口奖励资金	250,000.00	其他收益	中共安陆市委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促进工业经济发展的意见》(安发(2017)12号)、《金禄印制电路板项目合同书》
2020年清远高新区科技创新资金 科技创新十六条	102,000.00	其他收益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科技信息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清远高新区科技创新资金的通知》(清高财(2021)25号)
稳岗补贴	85,255.40	其他收益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清远市关于延续实施稳岗扩围政策的通知》(粤人社发(2021)28号);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稳定岗位补贴实施办法的通知》(鄂人社规(2015)4号)
2020年度清远高新区科技创新资金 知识产权	20,000.00	其他收益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科技信息局《关于下达2021年度清远高新区科技创新资金的通知》(清高财(2021)25号)
2021年清远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8,725.00	其他收益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清远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的通知》(清高财(2021)66号)
劳动就业管理局补贴款	2,000.00	其他收益	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北省促进经济社会加快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鄂政发(2020)6号)
小计	4,336,480.40		

2. 2020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7,563,371.39元,明细情况如下: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根据中共安陆市委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促进工业经济发展的意见》

(安发(2017)12号)以及本公司与安陆市政府签订的《金禄印制电路板项目合同书》,湖北金禄分别于2018年4月、2018年5月、2019年3月、2020年9月收到安陆市财政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31,869,205.02元、12,630,813.13元、13,800,000.00元、2,380,000.00元,根据资产折旧摊销年限进行摊销,2020年摊销1,371,970.02元。

2) 根据清远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清远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7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及技改项目评审经费计划的通知》(清经信(2018)98号),本公司于2018年3月收到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4,090,000.00元,根据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2020年摊销444,426.24元。

3) 根据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用途)的通知》(清高财(2019)56号)、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加大技术改造力度奖励资金的通知》(清高财(2019)99号),本公司分别于2019年7月、2019年12月收到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2,020,000.00元、1,370,000.00元,根据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2020年摊销396,532.92元。

4) 根据清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第一批)项目计划的通知》(清工信(2020)245号),本公司于2020年12月收到清远市财政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3,750,000.00元,根据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2020年摊销34,722.22元。

(2)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广东省财政厅以工代训培训补贴	3,574,000.00	其他收益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关于做好以工代训工作的通知〉的通知》(粤人社规(2020)38号)
专项资金外经贸发展项目	201,187.92	其他收益	广东省商务厅《关于2020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外贸方向)重点工作的通知》(粤商务贸函(2019)182号)、清远市商务局《关于2020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促进外贸发展方向)分配方案的公示》
疫情防控期间相关就业补贴	33,626.00	其他收益	清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疫情防控期间相关就业补贴办事指南的通知》(清人社函(2020)19号)
稳岗补贴	176,883.88	其他收益	清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清远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的实施意见》、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全力以赴做好稳就业工作的若干措施》(鄂政办发(2020)10号)
2019-2020年激励科技创新十条政策奖励	300,000.00	其他收益	清远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清远市激励科技创新十条政策的通知》(清府(2018)5号)、清远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印发清远市激励科技创新十条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清科(2018)31号)
2020年清远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8,000.00	其他收益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清远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的通知》(清高财(2020)75号)

清远高新区疫情防控期间促进企业复工复产专款	48,000.00	其他收益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下达清远高新区疫情防控期间促进企业复工复产专项资金的通知》(清高财(2020)92号)
清远市清城区2020年第六批线上适岗培训补贴	93,980.00	其他收益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申领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人社规(2019)43号)
省级短期险保费扶持资金	115,188.19	其他收益	《广东省商务厅关于2019年业务年度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外贸方向)促进外贸发展事项(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项目计划的公示》、《关于印发2021年度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外贸方向)促进外贸发展事项(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项目库申报指南的通知》(粤商务贸函(2020)40号)
社保补贴款	640,000.00	其他收益	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鄂财社发(2017)102号)
2019年度支持工业经济发展和科技创新奖励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安陆市科学技术局和经济信息化局《关于拨付2019年度支持工业经济发展和科技创新奖励资金的通知》(安科经信发(2020)5号)
小计	5,315,719.99		

3. 2019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3,371,013.53元, 明细情况如下: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根据中共安陆市委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促进工业经济发展的意见》(安发(2017)12号)以及本公司与安陆市政府签订的《金禄印制电路板项目合同书》, 湖北金禄分别于2018年4月、2018年5月、2019年3月收到安陆市财政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31,869,205.02元、12,630,813.13元、13,800,000.00元, 根据资产折旧摊销年限进行摊销, 2019年摊销1,103,829.70元。

2) 根据清远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清远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7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及技改项目评审经费计划的通知》(清经信(2018)98号), 本公司于2018年3月收到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4,090,000.00元, 根据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2019年摊销444,426.24元。

3) 根据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用途)的通知》(清高财(2019)56号)、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加大技术改造力度奖励资金的通知》(清高财(2019)99号), 本公司分别于2019年7月、2019年12月收到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2,020,000.00元、1,370,000.00元, 根据资产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2019年摊销132,168.31元。

(2) 与收益相关, 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专项资金外经贸发展项目	136,091.24	其他收益	广东省商务厅《关于2020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外贸方向)重点工作的通知》(粤

			商务贸函(2019)182号)、清远市商务局《关于2020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促进外贸发展方向)分配方案的公示》
激励科技创新项目	500,000.00	其他收益	清远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清远市激励科技创新十条政策的通知》(清府(2018)5号)
科技创新资金项目	66,000.00	其他收益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科技信息局《关于下达2019年度第一期清远高新区科技创新资金的通知》(清高财(2019)54号)
贯标企业资助款项目	50,000.00	其他收益	清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8年贯标企业资助款
2019年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项目	55,000.00	其他收益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的通知》(清高财(2019)71号)
2018年清远市市级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	95,400.00	其他收益	清远市科学技术局《关于组织报2019年清远市市级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清科函(2019)82号)
2019年清远市市级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项目	76,941.20	其他收益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清远市市级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清高财(2019)82号)
稳岗补贴	124,026.84	其他收益	清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清远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的实施意见》
智能汽车控制系统及电路实现研究开发项目	500,000.00	其他收益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清远市科技计划专项资金的通知》(清高财(2019)97号)
市支持企业建立首席技师制度奖励政策	10,000.00	其他收益	清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清远市支持企业建立首席技师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清人社(2019)75号)
2018年度科技创新奖奖金	77,130.00	其他收益	安陆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意见》(安政发(2016)2号)
小计	1,690,589.28		

(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主要系: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外收入:			
客户违约金	245,519.45		
赞助费	1,000.00		
罚没收入	2,400.00	2,200.00	2,000.00
无需支付款项	879,521.79		
其他	39,823.01	0.52	
营业外支出:			
对外捐赠	322,000.00	120,000.00	95,000.00
诉讼赔偿准备	-194,306.39	194,306.39	
税收及其他罚款滞纳金	7,502.28		
其他	19,088.04	82.13	

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说明

(一) 2021 年度 45,526.56 元系个税手续费返还款；

(二) 2020 年度系：湖北金禄公司因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导致 2-3 月停产，该期间产生折旧、摊销以及社保公积金等支出-4,131,161.96 元；个税手续费返还款 12,798.89 元；

(三) 2019 年度 30,443.54 元系个税手续费返还款。

三、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无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6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5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改制



证书序号：00076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9年12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仅为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IPO申报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原件与复印件一致），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登记机关

仅为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IPO申报之目的提供文件的复印件(原件与复印件一致)，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营业，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2021年03月0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姓名 李联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11-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10319711127241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李联
 330000015447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仅为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申报之目的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李联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证书编号: 330000015447
 No. of Certificate
 执业注册协会: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6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5月25日
 2017 Year 5 Month 25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月

330000015446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孙慧敏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2-04-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725198204100440
Identity card No.

仅为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申报 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孙慧敏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